

第一章、采购公告

洛宁县河底镇牛渠村至大明村连通道路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洛宁县河底镇牛渠村至大明村连通道路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洛宁竞磋-2024-17
- 2、项目名称：洛宁县河底镇牛渠村至大明村连通道路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1399111.85 元
- 最高限价：1399111.85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元)	是否专 门面向 中小企 业	采购预留 金额(元)
1	洛宁政采磋 商(2024)00 33 号	洛宁县河底镇牛渠 村至大明村连通道 路项目	1399111.8 5	1399111.8 5	是	1399111.8 5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工程概况：建设地点位于洛宁县，主要内容为铺筑水泥混凝土道路约 4.4 公里长，宽 3.5 米，厚 18 厘米以及路肩工程。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清单图纸。

5.2 资金来源：专项资金+自筹资金。

5.3 招标范围：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答疑文件（如有）范围内的

全部内容。

5.4 工期：30 日历天。

5.5 质量目标：合格。

5.6 安全目标：杜绝死亡、重伤事故。

5.7 文明工地目标：县级文明工地。

5.8 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

5.9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 1 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

2.2、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2、供应商须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

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公路工程专业贰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4 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与项目经理不能为同一个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

3.5、根据洛财购〔2021〕11号《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供应商须按照规定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6、外省企业进豫承揽业务的，磋商开启前需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按规定报送企业基本信息；

3.7、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投标资格。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3月13日至2024年3月1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1. 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洛宁县永宁大道 31 号四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

2、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3、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本代理机构支付。

4、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宁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宁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6231378

5、因采购人名称已变更，系统无法修改，采购人名称现为：洛宁县交通事

业发展中心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宁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

地址：洛阳市洛宁县永宁大道 87 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79-6623767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泰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高新区木棉路西元国际 14 幢 1 单元 25 层西户

联系人：潘先生

联系方式：1853881779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潘先生

联系方式：18538817791

4.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宁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宁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6231378